



南京工业大学
政策研究与规划处

高教纵横

2020

08

第六十三期

● 教育部：中医药共建高校具体名单

近日，南京中医药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相继宣布，正式成为“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所在省份”三方共建高校。中医药共建高校共有18所，具体名单如下：

1、由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人民政府四方共建高校：北京中医药大学。

2、省人民政府、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三方共建高校：

浙江中医药大学（2017年11月确定为省部局三方共建）、江西中医药大学（2016年确定为省局共建，2020年8月确定为省部局三方共建）、广州中医药大学（2000年确定为省局共建，2020年8月确定为省部局三方共建）、成都中医药大学（2006年确定为省局共建，2020年8月确定为省部局三方共建）、南京中医药大学（2011年确定为省局共建，2020年8月确定为省部局三方共建）。

3、教育部与地方政府共建高校：上海中医药大学。

4、省局（省人民政府、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共建高校：

河南中医药大学（2011年11月确定）、河北中医学院（2014年10月确定）、山西中医药大学（2015年9月确定）、广西中医药大学（2015年12月确定）、西藏藏医药大学（2016年7月确定）、云南中医药大学（2016年7月确定）、贵州中医药大学（2016年7月确定）、甘肃中医药大学（2016年10月确定）、湖北中医药大学（2018年6月确定）、长春中医药大学（2018年11月确定）、山东中医药大学（2019年12月确定）。

目录

【自媒体】 1

- 南京工业大学与榆林市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1

【大学问】 2

- 高校自设二级学科和交叉学科名单出炉 3
- 2020年国家杰青获得者 3

【观天下】 5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不得将研究生当作廉价劳动力 6
- 新政观澜 | 国务院：教育类硕士毕业生等将免试认定教师资格 8
- 调研报告 | 安徽：高校学科发展水平与财政投入不相称 8
- 调研报告 | 浙江：支持高校科研人员到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兼职 13
- 高教格局 | 山东省农科院：全国科研单位中首个“破四唯”实施细则 18
- 财经手笔 | 湖南省：总投资12亿将筹办浏阳河学院 20

【他山石】 22

- 清华大学：与浦发银行成立数字金融科技联合研究中心 23
- 北京大学：成立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院（抚州） 23



■ 北京师范大学：遵义京师研究院落户贵州	24
■ 北京交通大学：成立雄安数字交通创新中心	25
■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建江淮校区	25
■ 复旦大学：成立义乌研究院	26
■ 复旦大学：成立复旦大学上海机关事务研究中心	27
■ 同济大学：与贵州省人民政府共建“三中心一基地”	27
■ 上海交通大学：成立内蒙古研究院	28
■ 吉林大学：启动吉林国家应用数学中心	29
■ 湖南大学：签约重庆研究院项目	29
■ 南开大学：成立附属人民医院转化医学研究院	30
■ 浙江大学：与盛趣公司合作共建传奇创新研究中心	30
■ 南京林业大学：建白马校区	31
■ 南京中医药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与省人民政府三方共建	32



自媒体

自媒体

《周易·系辞》云，
“天下同归而殊途，一致而百虑。”

明德厚学，修齐治平，
蹒跚小儿学话，权作抛砖引玉。

欢迎各位看官拍砖指正。

南京工业大学与榆林市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来源南京工业大学常青藤

作者：科学研究部；审核：管国锋

2020年8月17日，副校长邢卫红教授受榆林市人民政府邀请，出席了在上海召开的榆林—长三角地区企业交流座谈会。会上，榆林市发改委、工信局作了产业基础介绍，南京工业大学、三菱重工等高校和企业代表进行了发言。邢卫红副校长介绍了南京工业大学科研成果情况以及与榆林市人民政府未来的合作预期。双方本着面向产业、资源共享、注重实效的意愿，签署了《榆林市人民政府—南京工业大学战略合作协议》，将在科学研究、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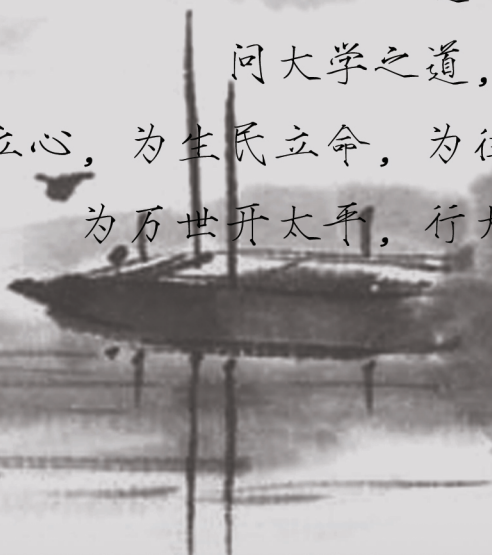
榆林市是我国重要的煤产地和煤化工基地，年产4.4亿吨，占全国1/8，煤化工企业近百家，GDP总量4136亿元。前期南京工业大学材料化学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特种分离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家已对榆林煤化工产业进行了广泛调研，并同相关企业进行了深入交流。



大学问

大学问

结《大学》之丝绸，
缝自家之衣衾，
问大学之道，以致良知，
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
为万世开太平，行大学之担当。



■ 高校自设二级学科和交叉学科名单出炉

来源 青塔

今天（8月27日），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公布了学位授予单位（不含军队单位）自主设置二级学科和交叉学科名单。

从统计结果来看，本次公布的名单中共涉及449所高校，5466个二级学科和交叉学科，其中，自设二级学科4917个，交叉学科549个。

449所高校中，四川大学自设二级学科和交叉学科数目最多，高达190个，位居高校之首；

北京大学和中南大学分别有97个和78个，厦门大学、浙江大学、武汉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的自设学科总数均超过50个。此外，自设学科总数较多的还有复旦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山东大学、南京大学等高校。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 2020年国家杰青获得者

来源 青塔



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网站消息，根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2020年度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建议资助项目申请人名单予以公布。

本次公示的建议资助申请人中，清华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入选人数最多，各有15人，北京大学、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建议资助人数也在10人以上。

详情请扫此二维码：



观天下

观天下

天下大势，浩浩汤汤，
顺之者昌，逆之者亡。

以大趋势观大学之演进，
以大数据解大学之变革。



■ 新政观澜 | 教育部：不得将研究生当作廉价劳动力

来源 青塔

作为研究生培养的关键一环，如何打造高水平研究生导师队伍正在成为一个重要议题。

今年三月份，中北大学公布了2020年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申报情况，其中9名校内硕士生导师、6名校外硕士生导师暂停招生一年。西南政法大学在2019年和2020年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查中，20名博士生导师、50名硕士生导师被暂停2019年招生资格，10名博士生导师、92名硕士生导师被暂停2020年招生资格。

此外，包括华南理工大学、深圳大学在内的多所高校，都明确了要深化导师管理机制体制改革，探索打破导师身份“终身制”，建立导师招生资格年审和动态调整制度。

教育部也连续出台了《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多份关于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性文件。

并且，教育部正在研究制订《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规范》，这份规范在8个方面对研究生导师的行为作出了具体规定，并已在一定范围内征求意见。

其中，关于规范学业指导范围，《行为规范》要求导师不得安排研究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务，不得将研究生当作廉价劳动力。

在师德师风方面，《行为规范》要求导师不得讽刺、挖苦、辱骂研究生或有其他侮辱行为，不得与研究生发生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关系。

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规范



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承担着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的使命。改革开放以来，广大研究生导师立德修身、严谨治学、潜心育人，为研究生教育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为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努力造就有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仁爱之心的新时代好导师，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根据《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针对导师指导研究生工作，制定以下规范。

一、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着力提高自身思想政治素质，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既做学业导师又做人生导师。不得在课堂讲授及指导、教育研究生过程中发表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损党和国家声誉、违反我国法律法规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观点、言论。

二、依规开展招生选拔。科学选才，规范招生，公平公正行使招生权，依据指导能力、质量、条件和社会需求，合理限定招生数量。不得在考试、推优、保研等招生环节中以权谋私，不得组织或参与任何有可能影响到研究生招生公平公正的活动。

三、加强指导过程管理。为研究生科学制定培养计划，确保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及时给予研究生启发和指导，定期检查研究生的教学、科研和学位论文进展，对涉及的内容和数据进行审核，严格执行培养单位关于毕业和学位授予要求。不得人为设置障碍，故意拖延研究生毕业时间。

四、规范学业指导范围。以立德树人为核心，依法依规行使指导权力，按照因材施教理念，统筹安排研究生教学、科研与实践活动。不得安排研究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务，不得将研究生当作廉价劳动力。

五、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坚持严谨的治学态度，秉持科学精神，恪守学术规范，维护学术尊严。不得放纵研究生发生学术不端行为，不得侵犯研究生学术权益，不按实际贡献排序署名。



六、维护教师崇高形象。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以高尚的道德情操、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研究生。不得讽刺、挖苦、辱骂研究生或有其他侮辱行为，不得与研究生发生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关系。

七、严格经费使用管理。加强科研经费管理，确保参与科研研究生的正当权益。不得以研究生名义虚报、冒领科研经费或其他费用，不得违反国家及培养单位有关规定，强制研究生承担正常培养环节的相关费用。

八、坚守廉洁诚信底线。严于律己，清廉从教，坚持原则，公平诚信。不得以任何理由索要或收受研究生及家长的现金、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财物，不得签署虚假意见，违规委托他人填写各培养环节的鉴定意见或评审意见。

■ 新政观澜 | 国务院：教育类硕士毕业生等将免试认定教师资格

来源 青塔

8月17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推进师范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改革，促进师范毕业生从教就业。

会议指出，为促进更多师范毕业生从事教育、增加就业，会议决定，在已对教师职业资格实行“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基础上，推进师范毕业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改革，并建立教师教育院校对师范生教学能力进行考核的制度。加快推进允许教育类硕士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教师资格。开展教师教育院校办学质量审核，审核通过院校的师范毕业生可免试认定教师资格，便利师范毕业生就业，提升教师队伍素质。

■ 调研报告 | 安徽：高校学科发展水平与财政投入不相称

来源 青塔



近日，安徽省财政厅网站公布了《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第022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对相关代表在安徽省十三届人大会议上关于加大政府对高校财政投入的建议进行了回复。

回复中提到，安徽省属高校亟待推进管理改革，学科发展水平与财政投入还不相称，高校学科建设整体水平低。并明确下一步将加大高校经费投入，优化高等教育支出结构，持续助力安徽省“双一流”和高峰学科建设。

一、省级财政努力保障教育投入

近年来，我省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大教育投入，2019年全省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1223.9亿元，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为16.6%，超过财政部核定我省支出比例的1.6个百分点【国务院明确要求，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GDP）一般不低于4%，鉴于各省GDP的差异，财政部为落实上述要求，换算成各省教育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分解核定我省为15%】，教育支出已成为第一大类支出，切实保障了各级各类学校正常运转。

从高校投入保障情况看：一是落实生均拨款政策。2012年起，建立高校生均拨款制度，并在当年达到生均拨款1.2万元的政策规定。同时，逐步加大投入力度，2019年高校教育支出99亿元，比2011年增加36亿元。二是建立“生均+专项”的经费保障机制。2018年起，在高校生均拨款总额外设立高校发展专项经费5亿元，2020年增加到7.7亿元，近三年累计安排资金17.7亿元，支持“双一流”等学科建设，促进高校内涵式发展。另外，持续加大对科大、合工大的支持，2020年安排科大2亿元、合工大5000万元。三是化解高校债务和支持安大“211”工程建设。2008-2012年，安排5亿元，在前期已实施过二期建设的基础上，支持安徽大学实施“211工程”三期建设。2011-2012年，安排23亿元化债专项资金，用于高校偿还建设债务，促进高校健康发展。



与其他省份高校比较情况：依据国家统计局和全国教育经费2018年统计数据，人均GDP方面，我省位居全国第14位、中部六省第3位、长三角地区第4位；人均财政支出方面，我省位居全国第28位、中部六省第5位、长三角地区第4位；本科高校生均教育事业费支出（简称高校生均教育支出）方面，我省位居全国第25位、中部六省第4位、长三角地区第4位。以高校生均教育支出位次比较，2018年我省高校生均教育支出为1.56万元，高于山西、河南2省，低于江西、湖北、湖南3省，在中部省份处第4位，较第三位湖南省生均教育支出少185元，与我省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总体相当。高校生均教育支出25位比人均财政支出28位进3位。以高校生均教育支出与人均财政支出占比比较，我省高校生均教育支出占全国平均高校生均教育支出78.9%，较人均财政支出占全国平均支出77.1%高1.8个百分点；我省高校生均教育支出占上海市高校生均教育支出42.3%，较人均财政支出占上海市人均财政支出30.2%高12.1个百分点，反映我省财政努力程度较高。具体见下表：

从高校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情况看：2016年，根据《财政部关于深化地方事业单位改革做好财政相关工作的通知》（财综〔2016〕14号）等文件精神，省财政印发《关于省级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后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财预〔2016〕695号），明确平稳过渡的原则，参照现行供给水平制定分类改革后财政补助标准，分类改革后，离退休人员保障水平不降低。省属本科高校作为由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划分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其离休人员经费，按核定的标准据实补助；退休人员经费，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正式执行前，据实保障。2018年起，我省本科高校正式启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改革前，省级财政据实安排高校离退休人员专项经费；改革后，高校离退休人员所需费用从养老保险基金中列支，原省级财政安排高校离退休经费作为补贴全部划转到养老保险基金中，省级财政负担实际并未减少。高校为二类事业单位，实行的是绩效工资管理制度，其奖励性待遇均高于一类事业单位和机关。根据省委常委会确定的一次性奖励发放有关规定，其一次性奖励按现行供给政策，由高校统筹解决。同时，省财政还对高校离

退休人员一次性工作奖励予以据实保障，2019年，安排省属本科高校一次性工作奖励经费近2.6亿元，切实提升了对高校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保障水平。

二、省属高校亟待推进管理改革

（一）学科发展水平与财政投入还不相称。近年来，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省财政不断加大对高校的投入，并在生均拨款外设置高校发展专项经费，用于学科建设。但财政经费投入产出率还不高，投入效果还不明显、不对等。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我省仅有5所高校的13个学科获得B等级，其余学科评定等次均在B等级以下，高校学科建设整体水平低，与新疆、西藏、海南、青海等省份相当，就中部省份来看，不及高校生均教育支出低于我省的河南、山西【河南省5所高校的1个学科获得A-等级，10个学科获得B+等级，17个学科获得B等级。山西省6所高校的5个学科获得B+等级，11个学科获得B等级】。

（二）高校发展改革管理责任落实还不到位。高校审计、巡视、巡查结果也暴露出一些教育教学管理中的问题：过于看重高校的数量和规模，存在偏重建设新校区，扩大校园面积，大多数高校都有多个校区，有的多达3-4个，一些高校土地房产长期闲置，利用率低，运行管理成本高，基建等贷款规模不降反升。截至2019年底，我省高校贷款余额21.3亿元，较上年增加8.2亿元，增长62.9%。忽视提升学科质量和办学特色，一些高校重硬件轻软件、重外延轻内涵，盲目购置仪器设备，造成闲置浪费。一些高校资源资产整合利用不够，资产出租收入未应收尽收，与所属企业事企不分，校办企业长期亏损，资本运营效率不高。部分高校内控机制还不健全。

（三）高校人员经费支出比重大。一些高校人员工资奖金标准和薪酬分配激励约束机制还不健全，对高层次人才和一线人员的差别化管理还不够，还存在吃大锅饭问题。从了解的部分高校发现，还存在人员超编、附属单位养人负担重等问题。2019年高校人员经费65.8亿元，占高校财政经费支出比例达74.2%，也挤占了内涵建设经费【经了解，中央部属高校人员经费占高校财政经费支出比例平



均约为45%，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人员经费支出占高校财政经费支出比例约为33%】。

（四）高校多元化筹资能力还比较弱。学费标准低，我省本科高校学费标准于2000年制定，近20年来未作调整，高校学生平均学费为4331元，比中部其他五省平均水平低1200元。若参照中部其他五省平均水平收费，预计每年可增加学费收入6.7亿元，用于提升学科建设水平。产学研合作收入还比较少，2018年，我省28所高校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共计53544.1万元，主要集中在安徽工业大学11149万元、安徽建筑大学5933.4万元、安徽农业大学5862.8万元，其他每校平均仅1224万元。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仅3.7%。获取社会捐赠资金少，2018年，仅有15所高校获得社会捐赠，资金共计9064.8万元，其中：安徽农业大学、安徽大学、安徽师范大学所获捐赠分别为5000万元、1406.2万元、1127.2万元，其他每校平均获得捐赠收入为127.6万元。高校捐赠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仅0.6%。

综上所述，我省高校教育教学事业发展不仅与财政投入相关，更取决于高校自身的管理改革等因素。下一步，我们将根据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贯彻落实全国、省教育大会精神，服务支持高等教育强省建设。

一是加大高校经费投入，支持教育部门遵循高校事业发展规律和特点，既积极而为，又量力而行，结合财力情况等因素，优化高等教育支出结构，进一步完善“生均+专项”的经费保障机制，持续助力我省“双一流”和高峰学科建设。

二是拓宽高校筹资渠道，会同有关部门推动高校学费调整工作，盘活资产资源，推进产学研结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主动争取社会捐赠等，多途径增加高校收入,用于“双一流”建设。

三是突出保障重点，围绕“双一流”建设目标，秉持“集中力量办大事”的观念，突出支持重点学校、重点学科、特色优势学科、重点人才、关键平台等内



涵建设，定目标、定责任、定绩效，强化考核，落实主管部门和高校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责任，建立资金分配与绩效结果挂钩机制，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四是强化高校内部管理，坚持勤俭节约过紧日子，严格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量入为出，优化结构，进一步规范财务收支行为，防范高校财务风险。支持教育部门规范编制管理，规范用工，改革完善薪酬分配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内生动力。进一步推进后勤服务社会化，清理规范校办企业，促进提质增效。

■ 调研报告 | 浙江：支持高校科研人员到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兼职

来源 青塔

为加快建设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推动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建设，浙江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的若干意见》，自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意见》提出：

到2022年将建设新型研发机构300家、其中省级100家，引进一流创新人才和团队300名（个），集聚科研人员30000名，在重点领域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性科研成果，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转化一批重大科研成果，新型研发机构研发经费支出占科研机构总支出的比重超过40%。

到2025年将建设新型研发机构500家、其中省级150家，引进一流创新人才和团队500名（个），集聚科研人员50000名，在十大标志性产业链和重点领域实现全覆盖，新型研发机构研发经费支出占科研机构总支出的比重超过60%，推动全省研发经费支出中基础研究的比重达到8%，培育国家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

心等国家级创新载体20家以上，打造一批覆盖科技创新全周期、全链条、全过程的高水平创新平台，有力推动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建设。

■ 标准条件

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面向世界科技前沿，聚焦国家和我省重大发展战略需求，积极探索原始创新到产业化的新模式，开展前瞻性、引领性科学研究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具备承担国家和省级重大科研项目的能力。原则上年均科研经费投入不少于2000万元；科研人员不少于80人，具有硕士、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的比例不低于80%；办公和科研场地面积不少于3000平方米，科研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2000万元。

地方新型研发机构：市、县（市、区）聚焦地方新旧动能转换、块状经济转型升级和未来产业培育发展，建设一批具备仪器、装备、场地等必要条件，实质性开展研究开发、成果转化、衍生孵化和技术服务等工作的新型研发机构。具体标准条件由市、县（市、区）制定。

■ 建设方式

引进共建一批。吸引国内外一流高校、科研机构或高层次人才团队、国家级科研机构、中央企业和地方大型国有企业、世界500强企业和外资研发型企业来浙设立新型研发机构，或与省内高校、科研机构等联合组建新型研发机构。到2022年引进共建新型研发机构100家，到2025年达到150家。

优化提升一批。支持高校、科研机构、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等开展体制机制和治理模式创新，向新型研发机构转型。推动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等向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提升。到2022年优化提升新型研发机构180家，到2025年达到300家。

整合组建一批。以学科融合发展、产业链补链强链、区域协同联动为着力点，以重大科研项目为牵引，对全省研究方向相近、关联度较大、资源相对集中的研



发机构进行优化整合，形成一批创新资源和科研优势叠加的新型研发机构。支持优势企业或科研机构牵头，整合相关领域的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创新资源，联合建设新型研发机构，打造创新联合体。到2022年整合组建新型研发机构20家，到2025年达到50家。

重点打造一批。围绕浙江重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重点领域的技术需求，在省级新型研发机构中择优打造一批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标杆型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世界一流的科研平台，集聚战略性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抢占全球科技创新制高点。到2022年打造标杆型新型研发机构10家，到2025年达到20家。

■ 工作任务

构建多元创新投入体系。坚持市场导向，完善多元化投入和产权组合机制，在举办方投入的基础上，吸引企业、金融与社会资本、高校、科研机构等共同投入，通过建立基金会、接受社会捐赠、设立联合基金、探索技术入股、开展成果交易等方式拓宽资金来源渠道，通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承接科研项目等扩大收入来源。

集聚一流创新人才团队。坚持人才导向，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人才流动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建立与创新能力和绩效相结合的收入分配机制，通过全职聘用、“双聘双挂”、合作研究等多种形式集聚全球顶尖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青年人才，完善人才考核评价机制。

承担重大科研攻关任务。坚持需求导向，紧扣浙江万亿产业培育发展、先进制造业十大标志性产业链和“415”产业集群培育及传统产业升级的创新需求，强化原始创新能力，承担各级各类重大科研任务，开展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



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攻关，努力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掌握创新和发展的主动权。

打造协同联动创新体系。坚持协同导向，强化与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创新主体的交流合作、协同攻关，跨领域、跨单位整合创新资源，探索相近领域的新型研发机构组建科创联盟，推动多部门、多单位、全链条协同创新，打造优势互补的创新共同体，支持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畅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坚持成果导向，开展以应用为导向的基础研究，取得具有引领性的重大标志性成果和原创性技术突破。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全面落实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股权分红激励、所得税延期缴纳等政策措施，健全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产业化。

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坚持开放导向，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优势企业通过人才交流、合作攻关、共建平台等方式开展合作交流和资源对接。探索在创新大国、关键小国设立国际联合实验室、海外研发机构和创新孵化中心，引进转化一批重大科研成果。积极参与大科学计划与工程，共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平台，构建开放共享的创新创业生态。

■ 政策支持

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纳入省属科研院所管理序列，享受各类科技计划、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分配、进口科教用品免税等政策。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由省级有关单位和市、县（市、区）政府组织建设，经省科技厅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符合条件的予以公布。省政府重点引进和建设的，可按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管理。

鼓励省外中央企业、地方大型国有企业、世界500强企业来浙江设立研发总部和研发机构，从事竞争前技术研发，省财政对符合条件的给予最高3000万元支持。



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申报各类国家和省级创新平台、科研项目和人才团队。省科技厅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定向征集重大科技项目需求，符合条件的可通过择优委托方式支持其牵头承担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对承接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按规定给予相应补助。支持各类创新平台载体向新型研发机构开放共享科研仪器设备、数据资料等科技资源。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与新型研发机构开展协同创新和研究生联合招生、培养。

赋予符合条件的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相应级别职称评审权。

支持高校、科研机构科研人员到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兼职开展研发和成果转化，获得的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不计入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

按规定带项目或成果离岗到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工作，返回原单位时工龄连续计算，待遇和聘任岗位等级不降低。

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聘用的海外高端人才可不受年龄、学历和工作经历限制。

各地应为当地新型研发机构高层次人才提供停居留、落户、医疗、社会保险、人才安居、子女入学等方面的便利，形成政策叠加效应。

各类政府基金优先支持新型研发机构成果转移转化产业化或孵化的科技型企业发展。省创新引领基金设立子基金或通过已设基金采取市场化方式投资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创业项目。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项目纳入省创新引领基金项目库。

新型研发机构自建科研用地，由市、县（市、区）优先安排土地利用计划指标，对符合条件的优先列入省重大产业项目、省市县长项目，优先保障用地需求；对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采用划拨方式供地。

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鼓励企业利用自有存量工业用地或厂房举办科研机构，经批准后可暂保留其工业用地用途，但应按规定缴纳国有土地收益金。



对购置、租用办公场地的研发总部，有条件的市、县（市、区）可按规定给予购置、租房、装修补助。

■ 高教格局 | 山东省农科院：全国科研单位中首个“破四唯”实施细则

来源 青塔

8月21日上午，山东省农科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该院在全国科研单位中率先出台了破除“四唯”十条意见。

2018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后，相关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清理“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专项行动的通知》，一场轰轰烈烈的“破四唯”运动正式在高校和科研机构间展开。

在山东省农科院公布的这十条意见中，明确了论文发表和授权专利一律不再给予奖励，而相关科研成果的落地转化效果等指标将会成为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的直接依据。

该院副院长张立明表示，这十条意见旨在破除“四唯”，突出科学精神、创新质量、服务贡献，引导科研人员树立“顶天立地、科技为民”的科研价值观。

十条意见全文如下：

一、论文发表和授权专利一律不再奖励。

二、单一品种成为全国前三大品种或山东省第一大品种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三、单一产品市场占有率达到全国前三位，或应用覆盖率达到全国10%及以上，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四、单项技术被列为农业农村部主推技术、“十大引领性技术”，或制定国际标准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五、突破行业科技领域“卡脖子”关键技术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六、单项科技成果转化到账经费1000万及以上，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七、创办科技型企业年产值1亿元以上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八、成果转化专职人员促成技术成果转化年度累计到账经费5000万元及以上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九、创建乡村振兴模式样板，或管理服务创新形成模式样板，并由上级主管部门发文在全国或全省推广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十、长期扎根基层生产一线，服务“三农”，贡献突出并得到社会广泛认可的，可直接竞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

据了解，人事部、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岗位设置管理的指导意见》中规定，专业技术岗位分为13个等级。专业技术高级岗位分7个等级，即一至七级。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正高级的岗位包括一至四级，副高级的岗位包括五至七级；中级岗位分3个等级，即八至十级；初级岗位分为3个等级，即十一至十三级，其中十三级是员级岗位。

高等学校正高级教师岗位名称为教授一级岗位、教授二级岗位、教授三级岗位、教授四级岗位,分别对应一至四级专业技术岗位。也就是说，文件中提出可直接竞聘的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上岗位对应的即是教授四级及以上岗位。



据介绍，山东省农业科学院是山东省政府直属的综合性、公益性省级农业科研单位，是国家农业科技黄淮海创新中心和山东省农业科技创新中心承建单位。

目前，山东省农科院拥有11个处室、24个研究试验单位和18处有业务关系的分院，并设有1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现有在职职工1963人，专业技术高级岗位786人，博士512人。拥有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国家万人计划2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4人，农业科研杰出人才及其创新团队6人，泰山系列人才工程人选42人，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33人，享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专家87人。

主要研究领域涵盖山东乃至黄淮海区域农业发展所需的粮经作物、果树、蔬菜、畜禽、蚕桑、资源环境、植物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微生物、农业生物技术、信息技术、农业机械等50多个学科。建有国家和省部级创新平台76个，其中国家及部级创新平台36个，省级创新平台40个，数量居全国省级农科院前列。

■ 财经手笔 | 湖南省：总投资12亿将筹办浏阳河学院

来源 青塔

7月，湖南省人民政府官网发布《湖南省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称将推进在浏阳市筹建钱学森科技大学（暂定名），由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相关市县人民政府负责。

浏阳市筹建钱学森科技大学的消息余波还未过去，这个地方又迎来一个好消息——浏阳将筹办浏阳河学院。

8月13日，浏阳河学院（筹办）项目征地动员大会在普迹镇新街村召开。校方代表、浏阳市拆迁办、乡镇相关负责人以及新街村村民代表共计约140余人参与了会议。



动员大会后，涉及项目用地的新街村9个小组的197户村民一天内全部签定征地协议。一天内100%完成征地协议签字，不仅刷新了普迹征地速度，也标志着浏阳河学院（筹办）项目征地工作全面告捷！

浏阳河学院（筹办）是湖南都市职业学院申办本科院校的一个重大项目，校方经过长达三年的考察，最终于2020年7月正式签约落户普迹镇新街村。

据了解，该项目建设周期约为3年，建设用地面积约为1300 亩，总投资为12亿元，建成后，办学规模约为2.6万人。项目落地为普迹镇带来的2万余消费群体，将为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他山石



他山石

家事，国事，
天下事，处处都有新鲜事，
治学，从教，
育精英，百家齐放供君读。
格物、致知、诚意、正心、
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 清华大学：与浦发银行成立数字金融技术联合研究中心

来源清华大学新闻网

8月7日，清华大学-浦发银行数字金融技术联合研究中心（以下简称“联合研究中心”）成立。据悉，联合研究中心将主要聚焦三大领域，一是谋划好“下一代数字金融规划蓝图”；二是打造浦发银行吸引、培育人工智能与数字金融复合型人才基地；三是加深在风控、交易、分析、决策等核心金融服务领域的智能化研究和实践，把联合研究中心建设成具有核心技术的数字金融基础研究和技术应用中心。

■ 北京大学：成立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院（抚州）

来源北京大学新闻网

8月1日上午，北京大学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院（抚州）成立大会在江西省抚州市梦岛举行。

四年来，在双方的共同努力下，研究院终于正式挂牌成立。研究院的成立是贯彻落实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战略的具体举措，是校地合作模式的新探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抚州与北大将从梦湖到未名湖，建立文化传承与创新发展的新通道。北大始终坚守“创建世界一流、服务国家战略”的发展目标，积极承担高校服务社会进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使命任务。他希望研究院的成立，能够进一步深化交流合作，发挥各自优势，连接全球文创资源为抚州的文化资源开发提出创新性思路；希望研究院成为在文化传承与创新领域具有重大影响和鲜明特色的研究机构，努力成为文化传承与创新的先导、现代治理文化研究的前沿、国际文化融通交流研究的高地、服务中央和地方发展战略的样板、促进北大开放办学的窗口、加快抚州区域发展的重器。



此次双方共建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院，以合作交流催生文化发展的叠加效应，必将不断丰富北京大学区域文化研究的内涵，进一步激发抚州优秀文化的传承创新活力，推动双方的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不断向更高层次迈进。他希望依托北大的科研优势，深化抚州文化研究，每年确定一批重点前沿课题，加强成果落地，不断提升抚州文化对外影响力；依托北大的资源优势，帮助抚州更好推动文化传承创新，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依托北大的平台优势，加强对抚州党政人才、文化人才以及其他各领域人才的教育培养，为抚州发展提供更强大的智力支撑；依托北大的国际优势，更好推动抚州文化走出去，让世界更好领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抚州特色区域文化的强大魅力。

■ 北京师范大学：遵义京师研究院落户贵州

来源 青塔

8月11日上午，北京师范大学遵义京师研究院启用仪式暨北京师范大学继续教育与教师培训学院西南基地、教育部智能技术与教育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成果转化基地揭牌仪式在遵义师范学院举行。

北师大从建校伊始，始终同国家和民族发展同呼吸、共命运，为党和国家培养了一大批“四有”好老师和拔尖创新人才。进入新时代，北师大进一步加快服务国家战略、强化校地合作的步伐。遵义京师研究院是北师大的第一个地方研究院，研究院的正式启用，标志着市校合作进入了新阶段。他对研究院的发展提出了殷切期望：一是引领创新方向，助力地方发展；二是支撑学校学科发展，促进产学研用融合；三是创新体制机制，激发创新活力，力争早日将研究院建设成为一流的创新高地。

2019年6月，学校与遵义市签署《深化合作协议》，明确依托遵义师范学院，由北京师范大学、遵义市政府共建北京师范大学遵义京师研究院。研究院在教育



质量监测、心理测评、山地科学与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红色文化传承、艺术与美术教育、管理队伍与教师培训等领域开展合作，为遵义经济社会全局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战略咨询、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创新支撑。

■ 北京交通大学：成立学雄安数字交通创新中心

来源北京大学新闻网

8月25日，北京交通大学雄安数字交通创新中心在雄安新区正式揭牌。学校将以创新中心建设为契机，充分利用雄安新区数字交通应用场景，推动北京交通大学有关车路协同、智能道路等科技成果的先行先试和落地转化，支撑雄安新区高标准高质量打造交通强国示范区。

据介绍，北京交通大学雄安数字交通创新中心是第一个落地雄安新区的北京重点高校创新平台。

■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建江淮校区

来源青塔

8月24日上午，信阳市人民政府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校地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在信阳市行政中心6号楼多功能厅顺利举行。

据悉，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江淮校区选址在罗山县江淮新区，由罗山县无偿提供土地2000亩（含500亩教工生活配套用地），并且负责筹措资金建设教学、科研、办公、运动、生活等需要的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对学校实施“交钥匙”工程，计划招生1万名以上。其中一期计划投资5亿元，总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将于2021年9月投入使用。



■ 复旦大学：成立义乌研究院

来源 青塔

为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8月21日上午，复旦大学义乌研究院揭牌仪式在义乌金融商务区的中福广场举行。

新成立的复旦大学义乌研究院，将重点打造“一院三基地”，揭牌后首批项目将入驻中福广场。一院指义乌复旦创新研究院，包括理工医科科创中心和人文社科研究基地。三基地指研究生教育基地；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党员干部教育基地。

据悉，复旦大学义乌研究院是由复旦大学与义乌市人民政府共建的隶属于复旦大学的实体研究机构。研究院依托复旦大学的学科、人才、技术、校友资源优势，通过融合创新机制，搭建集人才培养、高端培训、政产学研结合、国际智库等为一体的合作平台，聚焦国际化创新人才培养、学科融合发展、科技成果转化等领域，切实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和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着力提升学校的办学质量和义乌的城市发展能级，促进复旦大学中国特色世界顶尖大学和义乌“世界小商品之都”建设。

7月31日，义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曾公开发布了复旦大学义乌研究院项目总体规划及一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项目的资格预审公告，该项目经上级政府部门批准，由义乌市双江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目前已具备招标条件，正式对外招标。

公告显示，复旦大学义乌研究院规划用地面积约87公顷(约1300亩)，容积率0.6，规划校舍总建筑面积约为62万平方米,其中地上校舍总建筑面积约53万平方米，地下实验、车库及设备用房面积约9万平方米。该项目建安总投资约50亿元，



将分三期(每期5年)推进。第一期(2025年前)建设用地约800亩，规划建筑面积约45万平方米，其中地上约38万平方米，地下约7万平方米。一期第一阶段约300亩，于2020年启动建设，2023年交付；2022年启动第二阶段约500亩建设，后续两期约500亩根据发展规划，规划建筑面积约17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5万平方米，地下约2万平方米。

■ 复旦大学：成立复旦大学上海机关事务研究中心

来源复旦大学新闻网

8月25日，复旦大学上海机关事务研究中心揭牌。

据悉，复旦大学上海机关事务研究中心由复旦大学和市机管局共同发起成立。该中心将立足上海发展实际和智库功能，对标对表机关事务工作在上海建设“五个中心”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中的功能作用，紧密围绕服务中心、服务大局、服务机关，在理论研究、人才支撑、工作保障、项目支持、成果转化等多个领域深耕合作，聚焦国有资产、办公用房、公务用车、机关运行成本控制、公共机构节能和后勤服务等机关事务领域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推进重点项目理论研究，形成一批改革创新、理念先进、务实高效的咨政成果，为推进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贡献新的理论研究成果和政策制度设计方案。

■ 同济大学：与贵州省人民政府共建“三中心一基地”

来源青塔

8月24日，同济大学与贵州省人民政府在贵阳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协议，双方将共建同济大学贵州乡村振兴研究中心、同济大学贵州山地建筑设计和城镇化促进中心、同济大学科技成果贵州转化中心、同济大学贵州实习实践基地“三中心一基地”，在战略决策咨询、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交通运输和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

■ 上海交通大学：成立内蒙古研究院

来源上海交通大学新闻网

7月30日上午，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与上海交通大学共同举办，推进“科技兴蒙”行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对接会暨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揭牌仪式在呼和浩特市举行。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石泰峰会见上海交通大学党委书记杨振斌一行。自治区主席布小林和杨振斌出席对接会，并共同为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揭牌。

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是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和上海交通大学共同打造的新型研发和转化功能型平台，是自治区实施“科技兴蒙”行动工作机制中，与上海交通大学新一轮合作的重要内容。研究院将采取“政府引导、产学研用融合、金融资本助力”的运行方式，以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为目标，把上海交通大学的技术、成果和人才优势充分融入内蒙古自治区发展中，重点围绕材料与制造、能源与化工、现代农业、生态环境、医药健康、信息工程等领域开展工作。研究院秉承“创新、开放、融合、发展”的方针，构建多元、开放、动态的组织运行模式，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 吉林大学：启动吉林国家应用数学中心

来源 青塔

据长春市人民政府网站消息，8月10日，吉林国家应用数学中心启动仪式在吉林大学举行。

据吉林大学网站介绍，吉林应用数学中心成立于2019年9月29日，由吉林大学牵头，联合东北师范大学和吉林省计算中心等单位共同建设，是由科技部批准建设的国家级科研平台。

今年2月26日，该中心入选首批获得支持建设的国家应用数学中心，成为我国首批13个国家应用数学中心之一。

中心围绕国家加强数学研究的发展战略，强强联合，建立开放融合机制，用数学思想、数学方法、数学发现、数学规律引导创新实践，聚焦数字吉林、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卫星数据应用等领域，重点开展民用航空轮胎的数学建模与算法、传染病与动物疫病的建模与分析、东北主要农作物人工智能育种、遥感数据的处理与产业应用、东北大气污染预警等关键问题的研究，为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智慧和力量。

■ 湖南大学：签约重庆研究院项目

来源 青塔

8月19日，湖南大学重庆研究院项目签约。

按照协议，湖南大学重庆研究院将在新能源动力系统与轻型特种发动机技术、车辆减振与缓冲新技术、新一代智能信息技术、智慧交通与出行体验创新设计等领域，引入前沿技术和团队，形成完备的工艺技术路线和先进的装备平台，



培养高端人才，促进高新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努力成为集“科学研究、技术创新、公共服务、人才培养、成果转化”于一体、具有全国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的高端研发机构。

■ 南开大学：成立附属人民医院转化医学研究院

来源南开大学新闻网

8月27日，由南开大学和天津市人民医院合作共建的南开大学附属人民医院转化医学研究院揭牌成立。该研究院旨在立足天津，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打造开放创新平台，促进临床医学与基础科研深度融通，服务健康中国战略。

南开大学与天津市人民医院于2009年建立了紧密的教学与科研合作关系，天津市人民医院加挂“南开大学人民医院”院牌。天津市人民医院是南开大学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已经为南开大学医学院培养了1000余名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生。目前，双方在肿瘤免疫、消化道疾病诊疗以及肠道微生物学等多个医学领域有很好的合作，已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35个，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4项。

■ 浙江大学：与盛趣公司合作共建传奇创新研究中心

来源浙江大学新闻网

8月20日，浙江大学与盛趣公司在紫金港校区签署协议，合作共建浙江大学传奇创新研究中心。

据介绍，浙江大学传奇创新研究中心将在数字医药、数字器官、游戏中的人机融合智能、梦境研究等人工智能新方向，实现前沿突破与产业应用。



浙江大学医药学部主任段树民院士、盛趣公司首席技术官张玉柱出席仪式，双方有关负责人介绍了研究中心未来建设构架。浙江大学、盛趣公司有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上述活动。

近年来，盛趣公司在保持原有业务优势的同时，积极探索前沿科技，重点布局人机融合、数字药物等新课题，打造游戏之外的科技增长引擎。

■ 南京林业大学：建白马校区

来源 青塔

8月18日下午，南京林业大学与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合作共建白马校区和农业科技创新港签约仪式在白马农业国际博览中心举行。省、市相关领导，南京白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以下简称“南京国家农高区”）专家咨询委员会成员代表，南京林业大学全体校领导等出席签约仪式。学校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学院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等到场参会。

白马校区和农业科技创新港建设是南京林业大学积极贯彻“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重要精神，主动融入“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学校着眼未来，开拓新空间，实现新突破的长远布局。

据学校官网介绍，南京林业大学是一所以林科为特色，以资源、生态和环境类学科为优势的多科性大学，是中央与地方共建的省属重点高校，于2017年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

学校前身为中央大学（创建于1902年）森林系和金陵大学（创建于1910年）森林系，1952年合并组建的南京林学院，是当时全国仅有的三所高等林业院校之一。1955年华中农学院林学系（武汉大学、南昌大学和湖北农学院森林系合并组



成)并入,1972年更名为南京林产工业学院,1983年恢复南京林学院名称,1985年更名为南京林业大学。

南京中医药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与省人民政府三方共建

来源 青塔

南京中医药大学

近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教育部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共建南京中医药大学的意见》(苏政发〔2020〕52号),标志着我校正式成为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江苏省人民政府三方共建高校。

《意见》指出,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指示、《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和全国教育大会、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全国中医药大会精神及国家医教协同深化中医药教育改革的部署要求,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充分发挥高等教育在服务卫生与健康事业特别是中医药事业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快提升南京中医药大学办学水平,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协商,决定共建南京中医药大学。

根据《意见》,教育部进一步加强对南京中医药大学的指导支持。支持学校“双一流”建设,指导学校强化学科特色优势、提升办学水平、促进内涵式发展;加强对学校改革发展的宏观指导,积极支持学校建设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的世界一流中医药大学;支持学校深化医教协同,开展学科专业结构性改革;支持学校申报教育部重点实验室、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等人才和团队项目、国家教学成果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在新专业和学位点申报与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支持学校加强附属医院建设,提升中医临床教学水平和健康服务能力。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支持南京中医药大学特色发展。支持学校开展国家“双一流”建设和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重点支持学校建设中医药学科高峰；支持学校开展卓越医生（中医）教育培养计划，构建服务生命全周期的中医药学科专业体系；支持学校加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重点研究室、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重点专科等建设，在中医药重大人才工程建设中给予倾斜；指导学校建设并发挥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办公室作用；加大对学校附属医院建设和中医孔子学院及海外中医药中心建设的支持力度；支持学校全国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推动中医药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江苏省人民政府支持南京中医药大学建设和发展。支持学校“双一流”建设，加大对学校一流学科建设和省高水平大学建设的指导支持和经费投入力度；加强对学校整体发展的规划指导，进一步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对学校高端人才引进与培养给予政策扶持，在招生计划和学位点建设等方面给予指导支持，在重大科研项目申报、重大成果培育评审、重大科技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支持学校加强附属医院建设，深化医教协同推进医学教育改革。

此次共建是学校发展历程中的又一里程碑，对学校未来在学科建设、内涵发展、医教协同、附院建设、人才培养和服务社会等方面具有深远意义。南京中医药大学将在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江苏省的共同指导下，面向国家战略和行业需求，不断深化中医药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强化自身特色优势，提升办学水平，引领中医药高等教育，服务行业发展，将学校建设成为培养高素质创新型中医药人才的重要阵地、探索解决中医药发展重大问题的重要基地、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的重要平台、服务健康中国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早日建成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的一流中医药大学。

成都中医药大学

近日，四川省人民政府、教育部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共建成都中医药大学的意见》（川府发〔2020〕1号），标志着成都中医药大学正式成为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四川省人民政府三方共建高校。



《意见》指出，教育部重点支持学校提升办学水平。将学校作为教育部中医药高等教育和“统筹推进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对口支援西部高校计划等工作”的重点支持高校；支持学校医教协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探索创新中国特色的卓越中医药人才培养模式；支持培养中医药拔尖创新人才，在国家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教学成果奖评审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学校科研项目、成果申报以及重大科技平台建设；支持学校提升中医、中药、中西医结合等核心学科的建设水平，开展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支持学校拓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等。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支持成都中医药大学创新发展。加强对学校改革发展的指导，推动学校突出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快一流学科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指导和支持学校进一步探索中医药人才培养模式和招生方式改革，在中医药重大人才工程建设中给予倾斜。支持学校改革完善中西医结合教育，培养高层次中西医结合人才；支持学校附属医院建设，重点指导附属医院建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重点专科等；支持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竞争力，更好地服务医疗卫生事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学校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承传播和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等。

四川省人民政府重点支持成都中医药大学建设发展。支持学校深化综合改革，将成都中医药大学纳入四川省重点支持高校，推进学校综合实力提升和基础能力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支持学校根据社会发展和市场需求，优化专业结构，调整办学层次，加大对学校的经费支持，学校科学统筹等。加大学校一流学科建设的支持力度，打造高水平的学科梯队和师资队伍。支持创建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以及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重大成果培育等。支持学校附属医院发展。支持促进中医药事业和产业双轮驱动，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等。

此次共建是学校发展历程中的又一里程碑，对学校未来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医院建设、文化传承与对外交流合作等方面具有深远意义。学校站在收官“十三五”、谋划“十四五”的发展交点，将紧紧抓住共建契机，坚定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全国中医药大会精神和《意见》要求，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坚定“奋进成中医、幸福成中医、美丽成中医、仁爱成中医”的建设理念，坚持“高质量、高水平、高效能、强特色”发展路径，不断推动学校内涵式建设与发展，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大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力度，不断提升中医药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文化传承和国际化水平，助力“健康中国”和四川中医药强省建设，扎实推动共建任务和“中国特色、世界水平”一流中医药大学的建设目标早日实现。

江西中医药大学

近日，江西省人民政府、教育部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共建江西中医药大学的意见》（赣府发[2020]14号），标志着江西中医药大学正式成为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江西省人民政府三方共建高校。

根据《意见》，通过共建江西中医药大学，大力促进学校改革与创新，提高中医药人才培养质量，推进中医药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将学校建设成为培养高素质实践型创新创业型中医药人才的重要基地、中医药理论与技术创新基地、中医药健康服务产业发展基地、中医药文化传播基地、中医药教育国际合作示范基地，建设成为以中医药为主体、多学科协调发展、产学研用结合特色鲜明的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一流中医药大学，更好地服务健康中国建设，服务中医药事业产业发展，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意见》指出，教育部将进一步加强对学校的指导支持，加大对学校一流学科建设、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项目、一流师资队伍建设和国家级人才申报、医教协同深化中医药教育教学改革、学位点建设、重点实验室申报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带动学校整体水平的提升。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将进一步指导学校特色发展，指导学校深化医教协同、深化中医药教育教学改革，在学校建设和培育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学校特色发展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并在申报行业科研专项等重大项目上给予倾斜支持，积极鼓励支持学校开展中医药国际交流、推广与合作。江西省人民政府将进一步支持江西中医药大学建设和发展，继续把江西中医药大学



作为江西省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纳入全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规划，根据发展需要，给予重点倾斜与支持，加大对学校的扶持力度。重点支持学校获得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重大科研项目、平台、团队及成果申报与建设，学校附属医院建设和增设工作，以及中医药国际交流与合作、服务江西地域文化和文化产业发展。

江西中医药大学将以此次共建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中医药大会精神和《意见》要求，积极主动对接，扎实推动共建任务和目标的实现。不断推动学校内涵建设与发展，坚持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大学科建设和科技工作力度，积极发挥学校医疗、科技、人才等资源优势，服务区域医疗卫生事业，进一步提升中医药国际化水平，加快建设世界中医药名校进程，助力“健康中国”和江西中医药强省建设。





主办单位：政策研究与规划处

主编：卢晓梅

审核人：卢晓梅

责任编辑：梁瑾